



# 服务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 罗定市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ZX17LD00ZC11

采购人： 罗定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 云浮市众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7日

#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 以采购文件为准)

- 一、 如无另行说明,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内。
-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 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各响应供应商请**注意区分**响应保证金、购买采购文件以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 务必将响应保证金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响应保证金账号**, 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招标代理服务费账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 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及投标的资格。
- 四、 响应保证金必须于第二章《磋商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指定账号**(账号信息详见第二章《磋商资料表》)。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 为避免因响应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磋商被拒绝, 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 五、 响应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六、 请仔细检查响应文件是否已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七、 请正确填写《报价表》。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 包组号与包组采购内容必须对应。
- 八、 如投标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 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九、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 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 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 按《磋商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 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公司。对您的支持与配合, 谨此致谢。
- 十、 **首次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应在报名成功后**最迟必须于开标前一日**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和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注册。注册过中如有任何疑问, 可咨询相关网站技术部。
- 十一、 响应供应商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 应按采购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	2
第二章 磋商资料表 .....	4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6
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	25
第五章 合同通用条款（适用服务类） .....	29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32
第七章 磋商须知 .....	49
一、说明 .....	49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	50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52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55
五、竞争性磋商流程 .....	56
六、授予合同 .....	59

## 第一章 磋商邀请

云浮市众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受罗定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拟对罗定市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编号：ZX17LD00ZC11

二、项目名称：罗定市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采购项目

三、采购数量：一项

四、采购项目预算：人民币 240000 元。

五、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5.1. 服务细内容、要求及执行标准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

5.2. 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项目。

5.3. 监管部门：罗定市财政局。

六、供应商资格：

6.1.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6.2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且具有本项目的营业范围，提交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6.3. 提供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原件**。

6.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

6.5. 投标人或其实验室必须具有本项目要求的 CMAF 资质，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6.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7. 说明：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提供如下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本项目不接受邮寄）

1) 分别提交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明）证明文件；

2) 《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复印件；

3) 提供 CMAF 资质证书复印件；

4) 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复印件（原件核查）；

5) 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经办人，需提供：

a) 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b) 如是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注：以上资料除《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外，均须同时放入响应文件中。

七、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7 年 4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5 日期间（办公时间内，法定节假日除外）到云浮市众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罗定办事处（详细地址：罗定市柑园路 233 号盛业大厦三楼）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每套售价 人民币 200.00 元（含电子光盘）。

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17 年 5 月 8 日 9 时 00 分。

九、提交响应文件地点：罗定市柑园路 233 号盛业大厦三楼（云浮市众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罗定办事处）。

十、谈判时间：2017 年 5 月 8 日 9 时 00 分。

十一、谈判地点：罗定市柑园路 233 号盛业大厦三楼（云浮市众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罗定办事处）。

十二、本公告期限（5 个工作日）自 2017 年 4 月 28 日至 2017 年 5 月 5 日止。

十三、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法定媒体发布：招标代理公司网站 <http://gdzxb.com>。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 十四、联系事项

（一）采购单位：罗定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地址：云浮市罗定市龙城中路121号

联系人：彭先生

联系电话：0766-3926088

传真：/

邮编：527200

（二）采购代理机构：云浮市众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罗定市柑园路233号盛业大厦三楼

联系人：覃先生

联系电话：0766-3931213

传真：0766-3931213

邮编：527200

（三）采购项目联系人：张小姐

联系电话：0766-3931213

附件：1. 委托代理协议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发布人：云浮市众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17年4月27日

## 第二章 磋商资料表

该资料表的条款项号是与第七章《磋商须知》条款项号对应的,或增加的条款,是对第七章《磋商须知》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项号	内 容
<b>一、说明</b>	
2.3	采购人名称: 罗定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2.4	采购代理机构: 云浮市众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罗定市柑园路233号盛业大厦三楼(罗定办事处) 电话: 0766-3931213; 传真: 0766-3931213。
6.1	实施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不适用。
<b>二、竞争性磋商文件</b>	
10.1	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不举行。
<b>三、响应文件的编制</b>	
14.9	响应供应商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4.10	不允许有备选方案
14.11	不允许附加条件报价
19.1	1. 磋商保证金金额: RMB8510元(人民币捌仟伍佰壹拾元整) 2. 缴纳形式: 非现金形式(如电汇、转账,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出)。 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一日 17:00 前到达以下指定账号。 收款单位名称: 云浮市众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号: 8002 0000 0085 49168 开户银行: 广东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传真号码: 0766-3931213 <b>注: 响应供应商请在缴款凭证“备注”栏写明 <u>17LD0011</u>, 以便查询。</b> 4. 有效期: 磋商保证金应在磋商有效期内有效。
20.1	磋商有效期: 90天。
21.1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 副本三份, 电子文件一份。
<b>四、响应文件的递交</b>	
23.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时间和地点: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
<b>五、竞争性磋商流程</b>	

条款项号	内 容
26.1	磋商小组由3名单数组成, 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从招标代理机构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
28.1	评标方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8.2	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
<b>六、授予合同</b>	
31.1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33.1	履约保证金: 无
34.1	1. 以成交通知书中各包组成成交金额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 (1)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方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服务类”计算。 (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缴纳形式: a. 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直接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支票、汇票、电汇等付款方式; b. 招标代理服务费付至: 收款人名称: 云浮市众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广东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洞口支行 账    号: 8002 0000 0084 91058 2. 响应供应商应签署第六章所附格式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 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 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成交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 须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 响应供应商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响应供应商如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投标无效。
3.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用户需求书中打“◆”号的内容为采购的主要标的,响应供应商应在报价表中清晰列明“标的名称、数量、单价”。

采购内容	数量	服务期	最高限价(人民币 元)
◆罗定市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采购项目	一项	2017年5月-2018年4月(具体时间以所签订的合同约定时间为准)	240000

#### 一、项目概况

##### (一) 服务内容:

云浮市罗定市2017年5月10日-2018年4月30日总22608批次,其中:水产品1440批次, 生鲜肉类605批次, 禽蛋403批次, 蔬菜类20160批次。每个市场原则上每月快检数量不少于314个样品,其中水产品每月月不少于20个样品,鲜肉、蛋类不少于14个样品。

##### (二) 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

1、抽样地点:罗定市主要批发市场、零售市场。检测范围主要覆盖6个零售市场:城东市场、茶亭市场、大新市场、附城市场、城南市场、黎少市场。

2、快检抽样总量:

市场数量	检验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批次
6个零售市场	生鲜肉类	瘦肉精	605
	蔬菜	农药残留	20160
	水产品	氯霉素	700
		孔雀石绿	500
		硝基呋喃类(四项)	240
	禽蛋类	喹诺酮类	403

3、参考抽样品种如下表,具体品种应根据采购方的要求进行调整。

4、检验方法和标准:

(1) 农药残留项目:采用乙酰胆碱脂酶抑制原理及胶体金免疫层析法,执行标准:

GB/T5009.199-2003《蔬菜中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残留量的快速检测》。



(2) 水产品抗生素项目：采用胶体金原理的方法，执行标准：农业部 235 号公告《农业部明文规定禁止用于所有食品动物的兽药》。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12)。

#### 5、结果处理：

统计食品安全快速检验结果，公示快检合格和不合格产品信息。检测人员登记好检测结果，第一时间做好公示并反馈至市场方与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及辖区内监管部门；对快检不合格经营者持续跟踪、重点监管。对于不合格的产品，由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部门以及辖区内监管部门会同市场方依法进行下架、无公害销毁处理，经营方对快检结果有异议的，在收到《广东省食用农产品快检结果告知书》后 4 小时内申请对同一批食用农产品抽样送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按规定程序进行抽样送检，同时对经营者进行询问，掌握食用农产品来源、数量等信息，采集和固定相关证据，便于后续处理。经检验不合格的，由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依据《食品安全法》、《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 ▲6、服务标准：

(1) 供应商应提供详细可操做的项目组织实施方案与技术设计响应。

(2) 质量要求：抽检工作体现科学、客观原则，结论客观、公正。被检单位对检查无有效投诉。同时，厉行节约杜绝浪费，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3) 工作程序：

(a) 组建快速检验工作小组；

(b) 快速检验工作小组研讨制定具体的工作方案以及实施细则；

(c) 对参与该项目的抽样员、检验员及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培训；

#### 7、责任义务：

(1) 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在委托权限范围内开展工作。

(2) 本项目涉及的所有检验数据、评估报告只能对采购方提供，中标方不得自行对外公布任何评估相关的检验数据和结论性信息，不得将受委托事项再行委托其他单位实施。

(3) 主动向采购方提供进度报告、发布进度信息，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协助采购方对相关举报投诉进行调查处理。

(4) 不得故意隐瞒、修改检验结果。

(5) 对评价结果发现存在严重事故隐患和重大安全风险的，应及时向监管机构进行通报。

(6) 出现违约行为的，采购方可单方面中止采购，两年内不予委托；出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追究中标方和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 8、验收内容：

- (1) 评估工作报告
- (2) 抽样和检验数据。
- (3) 其他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 快检服务和试剂要求：

##### ★1、快检服务配置

采购单位在市场提供 1 间快检实验室，并配备一套完好的快检设备，及快检所需试剂、消耗品（快检设备的日常维护及快检实验室水电费用由中标人负责），投标人中标后应在罗定设立一支高效专业的检测团队，本项目需配置不少于 2 名专业检测人员。投标现场均需提供检测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复印件、上岗证复印件、培训合格证复印件（除身份证、学历证外以上其它证书原件投标现场备查）。检测人员每天对全区主要农贸市场、批发市场等重点单位进行现场快速检验筛查，同时应用食品安全快速监测信息管理系统，无线、实时上传抽样及检验数量、检验结果、数据汇总等信息，实现从样品送检到出具检验报告的全周期管理。

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标准进行抽样和检验，使用检验仪器和耗材灵敏度高必须达到国家及相关标准要求。对于出现误差率较高的农产品、食品品种和检验项目及时检讨并上报，采购方可不定期抽查所用快速检验设备和耗材质量，因中标方使用不合格快速检验仪器和耗材造成的纠纷由中标方负责。

严格按标准要求报送快检数据。原则上应在每天上午 10：00 前完成快检，并将快检结果送达市场开办者，原则上在当天通过省智慧食药监平台食用农产品快检信息系统上传快检数据，如果由于停电、设备故障等特殊原因，可在 48 小时内补录。对每个市场每周开展快检原则上不少于 5 天，每月按零售市场快检数量要求完成快检批次总数量。

快检使用胶体金试剂进行快检的批次数不少于蔬菜快检批次数的 40%。

#### 2、检测设备配置

##### 2.1 食品安全监管系统

系统功能：包含检测记录、检测统计、监管记录、信息发布、上传统计等功能。

- (1) 任务管理：任务下达、接收，任务完成进度监控以及任务完成情况统计等。
- (2) 样品管理：样品信息的保存、删除、查询、统计等。

(3) 数据管理: 必须包含检测结果自动获取、报告整合打印、结果上传、检测数据查询、统计与分析、备份等功能。

### 3、检测试剂技术参数指标

#### 3.1 配备数量

##### (1) 检测设备配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针对检测项目
1	多功能食品安全检测仪	1台	孔雀石绿、氯霉素、硝基呋喃类代谢物残留, 有机磷类农药、氨基甲酸酯类农药, 拟除虫菊酯类等25项目, 包括常用食品检测项目
2	样品前处理箱	1台	水产品检测前处理, 前处理过程中的均质、震荡、温浴、离心、浓缩等设备所需设备进行高度集和, 仅需一台设备就可以完成所有前处理过程
3	涡旋混合器	1台	样品检测前处理
4	离心机	1台	
5	样品浓缩仪	1台	

##### (2) 试剂配备

类别	试剂名称	采购数量
肉类	瘦肉精快速检测卡	605份次
禽蛋类	喹诺酮类快速检测卡	403份次
水产品	氯霉素快速检测卡	700份次
	孔雀石绿快速检测卡	500份次
	硝基呋喃类快速检测卡(条)	240份次
蔬菜类	农药残留快速检测试剂(酶抑制法)	12096份次
	农药残留快速检测试剂(胶体金试剂)	8064份次

#### (五) 检测设备及试剂参数:

##### (一) 检测设备: (中标人可自行采用或增加快检设备)

#### 1、干式食品安全检测仪主要技术参数

##### (1) 仪器配置

1.1 整套系统应至少包含检测主机、配件工具、耗材试剂、系统软件和信息化平台。

##### 1.2 检测主机:

一体化便携式快检设备, 满足现场及流动检测使用要求, 能够在同一软件下实现所有检测项目的检测, 并可通过同一窗口直观显示检测结果。

1.3 配件工具: 需包含但不限于以下配件工具

名称	规格	数量
移液器-1	5-50 $\mu$ L	1把
移液器-2	10-100 $\mu$ L	1把
移液器-3	100-1000 $\mu$ L	1把
移液器-4	1-5 mL	1把
吸头盒-1	100 $\mu$ L	1个
吸头盒-2	1 mL	1个
检测瓶	50个/盒	1盒
塑料比色皿	50个/盒	1盒
玻璃比色皿	10个/盒	1盒
10 mL试管架	10 mL, 10孔	1个
2 mL试管架	2 mL, 24孔	1个
电子天平	称量精密密度0.01 g	1台
离心机	10000转/分钟	1台
微型干式加热板	——	1台
超声萃取仪	——	1台
涡旋振荡器	——	1台
温湿度计	——	1台
计时器	——	1个
工具袋	剪刀, 刀, 药匙、记号笔等	1套

1.4耗材: 需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耗材

名称	规格	数量
移液器吸头-1	1000 $\mu$ L, 500支/包	1包
移液器吸头-2	100 $\mu$ L, 1000支/包	1包
移液器吸头-3	5 mL, 50支/包	1包
丁腈手套	丁腈, 防腐蚀, 5副/袋	1袋
10mL离心管	10mL, 200个/包	1包
2mL离心管	2mL, 500个/包	1包

1.5软件系统: 仪器要求自主生产开发, 软件需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软件产品证书。(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厂家公章)

## (2) 技术参数

### 1) 工作条件:

1.1工作温度: 5 $^{\circ}$ C-40 $^{\circ}$ C。

1.2工作湿度: 湿度 $\leq$ 80%。

1.3仪器重量:  $\leq$ 14kg便于工作人员外出携带。

1.4箱体: 便携一体式手提箱、能防水抗压, 优良的电磁屏蔽性和导热性, 携带安全。

1.5工作电源: 可直接使用交流电源220V $\pm$ 10%, 50Hz; 也可使用车载直流电源(12V); 同时仪器需自带电池, 保证仪器在无源工作环境下工作时间不低于3小时。

1.6一体式电脑控制, 无需外接电脑, 以有利于检测结果的自动化处理, 保证系统的稳定性与安全性。Windows<sup>®</sup>操作系统, 主频 $\geq$ 1.66GHz, 能耗 $\leq$ 15W, 内存 $\geq$ 2GB, 硬盘 $\geq$ 32G, 彩

色中文液晶触控显示屏 $\geq 15$ 英寸, 分辨率 $\geq 1024*600$ 像素。(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厂家公章)

## 2) 技术要求:

- 2.1 仪器具有通道状态灯指示, 直观显示通道工作是否正常。
- 2.2 仪器能够开机自检, 自动校准。所有检测结果能够实现仪器自动比对, 检测数据可存储与下载, 上传与导入。可自动生成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可以根据实际需要进行编辑打印。
- 2.3 仪器要求内建检测数据库, 检测数据可实现手动或者自动上传。能够通过网络与现有监管信息系统对接, 实时传输检测数据, 实现数据的统计与分析功能。
- 2.4 软件操作简单, 适合非专业人员使用。系统需随机附带操作视频和标准实验操作流程。
- 2.5 检测项目能够扩充, 仪器能够实现软件自动升级, 可根据实际检测需求增加或升级检测项目。(提供操作界面截图, 加盖厂家公章)

## 3) 技术指标:

一体化主机, 至少应包含分光光度比色检测模块、免疫层析胶体金检测模块、农残专用检测模块、拉曼检测模块。

### 3.1 分光光度比色检测模块

- 3.1.1 检测能力: 可检测食品中常见的农药残留、过量添加、违禁添加剂等指标。
- 3.1.2 具有8个检测通道, 至少包含410、440、520、540、595、660nm 6个波长光源。3.1.3 电流稳定性:  $\leq \pm 1\%T/3 \text{ min}$ 。
- 3.1.4 透射比准确度:  $\leq \pm 1\%T$ 。
- 3.1.5 透射比重复性:  $\leq \pm 1\%T$ 。
- 3.1.6 线性误差:  $\leq \pm 5\%$ 。
- 3.1.7 绝缘电阻:  $> 20 \text{ M}\Omega$ 。

### 3.2 免疫层析胶体金检测模块

- 3.2.1 检测能力: 可检测食品中常见的兽药残留、生物毒素、违禁添加等。
- 3.2.2 扫描检测精度  $CV \leq 2.0\%$ 。
- 3.2.3 探测器: 数字摄像头, 像素不低于30万。
- 3.2.4 检测方式: 拍照式。
- 3.2.5 光源: LED, 波长: 495~530nm。

### 3.3 农残专用检测模块

- 3.3.1 检测能力: 可检测食品中常见的农药残留。
- 3.3.2 检测通道16个。
- 3.3.3 电流稳定性:  $\leq \pm 1\%T/3 \text{ min}$ 。
- 3.3.4 透射比准确度:  $\leq \pm 1\%T$ 。
- 3.3.5 透射比重复性:  $\leq \pm 1\%T$ 。

3.3.6线性误差： $\leq \pm 5\%$ 。

3.3.7绝缘电阻： $> 20 \text{ M}\Omega$ 。

### 3.4拉曼检测模块

3.4.1检测能力：可检测食品中常见的非法添加剂、滥用添加剂，保健食品中非法添加等指标。

3.4.2稳频激光0-300 mW，785 nm。

3.4.3光谱范围250  $\text{cm}^{-1}$ -2300 $\text{cm}^{-1}$ 。

3.4.4电控激光快门，TE 冷却，2048 像素 CCD。

3.4.5 Universal Serial Bus接口

3.4.6 校正功能：

- X 轴波数校准 (Wave number Calibration)
- Y 轴强度校准 (Intensity Calibration)
- 检测数据基线校正 (Manual Baseline Correction)

3.4.6 能够实现以下功能

- 数据规一化处理 (Peak Normalization)
- 系统热像素处理 (Hot Pixel Disable)

3.4.7检测样品

3.4.7.1样本形态：常量固态、粉末、液态；

3.4.7.2常量危险、有毒、有害、易燃、易爆化学物质的检测；

3.4.7.3微痕量食品非法添加剂、农兽药残留、激素残留、掺假有害物质、有害食品包材等的检测

3.4.7.4保健食品中微痕量非法添加物等的检测；

3.4.8纳米增强试剂稳定性 $\geq 6$ 个月。

### 3.5系统软件

系统软件需包含检测管理、操作帮助、数据管理、报表管理和检测项目管理功能，仪器系统能够与信息平台系统连接。

3.5.1检测管理：全中文辨识软件，检测项目类别清晰软件操作简单，检测结果能够自动辨识检测结果并数据化显示。

3.5.2操作帮助：检测过程标准化，具有培训和技术指导（视频、图片、文字等方式）功能及问答帮助系统相关内容。

3.5.3数据管理：必须包含各检测模块结果自动获取、结果上传、检测数据查询、统计与分析、备份和转存等功能。

3.5.4 报表管理：报表内容可编辑、打印类型可选择等功能。

3.5.5 检测项目管理：检测项目能够扩充，可根据实际检测需求在线升级检测项目。

### 3.6 信息化平台（提供操作界面截图，加盖厂家公章）

信息化平台需包含：任务管理、数据管理、用户管理和法规标准功能。

3.6.1任务管理：任务下达、接收，任务查看等功能。

3.6.2数据管理：数据查看、按不同类型查询和统计等功能。

3.6.3用户管理：仪器设置、权限管理、等信息的维护。

3.6.4法规标准：相关的政策法规、技术标准（≥100个）等。

### (3)检测项目

可实现非食用化学物质、滥用食品添加剂、农药残留、兽药残留等项目的快速定性定量检测，检测项目不低于100种（见下表），所有检测项目可在30分钟内完成。

拉曼光谱模块检测项目

序号	检测项目
1	饮料中赤藓红的快速检测
2	饮料中糖精钠的快速检测
3	饮料中阿斯巴甜的快速检测
4	食品中乌洛托品的快速检测
5	辣椒粉中苏丹红I的快速检测
6	食品中罗丹明B的快速检测
7	食品中碱性嫩黄的快速检测
8	食品中碱性橙2的快速检测
9	食品中碱性橙21的快速检测
10	食品中碱性橙22的快速检测
11	牛乳中硫氰化钾的快速检测
12	牛乳中三聚氰胺的快速检测
13	味精中硫化钠的快速检测
14	饮料中孟加拉玫瑰红的快速检测
15	饮料中丽春红S的快速检测
16	饮料中荧光素钠的快速检测
17	饮料中荧光桃红B的快速检测
18	饮料中专利蓝的快速检测
19	豆芽中6-苜氨基腺嘌呤的快速检测
20	饮用水中双酚A的快速检测
21	蔬菜中马拉硫磷的快速检测
22	蔬菜中杀螟硫磷的快速检测
23	蔬菜中甲基对硫磷的快速检测
24	蔬菜中对硫磷的快速检测
25	蔬菜中三硫磷的快速检测
26	蔬菜中甲拌磷的快速检测
27	蔬菜中辛硫磷的快速检测
28	蔬菜中伏杀硫磷的快速检测



29	蔬菜中甲胺磷的快速检测
30	蔬菜中乙酰甲胺磷的快速检测
31	蔬菜中亚胺硫磷的快速检测
32	蔬菜中乐果的快速检测
33	蔬菜中氧化乐果的快速检测
34	蔬菜中倍硫磷的快速检测
35	蔬菜中毒死蜱的快速检测
36	蔬菜中甲基毒死蜱的快速检测
37	蔬菜中三唑磷的快速检测
38	蔬菜中水胺硫磷的快速检测
39	蔬菜中三氯杀螨醇的快速检测
40	蔬菜中苯醚甲环唑的快速检测
41	蔬菜中除虫脲的快速检测
42	蔬菜中哒螨灵的快速检测
43	蔬菜中啶虫脒的快速检测
44	蔬菜中氟虫腈的快速检测
45	蔬菜中腐霉利的快速检测
46	蔬菜中甲萘威的快速检测
47	蔬菜中嘧霉胺的快速检测
48	蔬菜中三唑酮的快速检测
49	蔬菜中涕灭威的快速检测
50	猪肉中莱克多巴胺的快速检测
51	猪肉中盐酸克伦特罗的快速检测
52	猪肉中氯丙嗪的快速检测
53	养殖水中五氯酚钠的快速检测
54	猪肉中甲苯噻嗪的快速检测
55	水产品中孔雀石绿的快速检测
56	水产品中结晶紫的快速检测
57	水产品中隐色孔雀石绿的快速检测
58	减肥类保健品中西布曲明的快速检测
59	减肥类保健品中酚酞的快速检测
60	减肥类保健品中芬氟拉明的快速检测
61	减肥类保健品中氟西汀的快速检测
62	减肥类保健品中麻黄碱的快速检测
63	抗疲劳类保健品中西地那非的快速检测
64	抗疲劳类保健品中他达拉非的快速检测
65	安神类保健品中地西洋的快速检测
66	安神类保健品中奥沙西洋的快速检测
67	安神类保健品中氯氮卓的快速检测
68	安神类保健品中氯硝西洋的快速检测
69	安神类保健品中阿普唑仑的快速检测
70	降压类保健品中利血平的快速检测



71	降压类保健品中卡托普利的快速检测
72	降压类保健品中盐酸可乐定的快速检测
73	降压类保健品中盐酸哌唑嗪的快速检测
74	降压类保健品中硝苯地平的快速检测
75	降压类保健品中阿替洛尔的快速检测
76	降糖类保健品中格列吡嗪的快速检测
77	降糖类保健品中格列齐特的快速检测
78	降糖类保健品中瑞格列奈的快速检测
79	降糖类保健品中盐酸二甲双胍的快速检测
80	降糖类保健品中盐酸吡格列酮的快速检测
81	降糖类保健品中盐酸苯乙双胍的快速检测
82	降糖类保健品中马来酸罗格列酮的快速检测

## 分光光度模块检测项目

序号	检测项目
1	食品中亚硝酸盐的快速定量检测
2	食品中双氧水的快速定量检测
3	食品中二氧化硫的快速定量检测
4	食品中硼砂的快速定量检测
5	食品中甲醛的快速定量检测
6	食品中吊白块的快速定量检测
7	面粉中溴酸钾的快速定量检测
8	面粉中过氧化苯甲酰的快速检测
9	酱油中氨基酸态氮的快速定量检测
10	食品中糖精钠的快速定量检测
11	食用油中酸价的快速定量检测
12	食用油过氧化值的快速定量检测
13	食品中山梨酸钾的快速定量检测
14	油脂中丙二醛的快速定量检测
15	食品中苯甲酸钠的快速定量检测
16	酒中甲醇的快速定量检测
17	食品中甜蜜素快速定量检测
18	食品中组胺的快速定量检测
19	饮用水中余氯的快速定量检测
20	食品中亚硫酸钠的快速定量检测
21	皮革水解蛋白(羟脯氨酸)的快速定量检测
22	牛乳中蛋白质的快速定量检测
23	食品中工业碱的快速定量检测
24	食品中硫酸铝钾的快速定量检测
25	食品中硫酸铝铵的快速定量检测
26	食盐中亚铁氰化钾的快速定量检测
27	饮料中胭脂红的快速定量检测
28	饮料中诱惑红的快速定量检测

29	饮料中日落黄的快速定量检测
30	饮料中柠檬黄的快速定量检测
31	饮料中亮蓝的快速定量检测
32	饮料中靛蓝的快速定量检测
33	饮用水中铅的快速定量检测
34	饮用水中砷的快速定量检测

## 胶体金模块检测项目

序号	检测项目
1	盐酸克伦特罗快速检测
2	沙丁胺醇快速检测
3	莱克多巴胺快速检测
4	磺胺类残留快速检测
5	三聚氰胺快速检测
6	四环素类快速检测
7	罂粟碱快速检测
8	氯霉素快速检测
9	黄曲霉毒素毒素B <sub>1</sub> 快速检测
10	黄曲霉毒素M <sub>1</sub> 快速检测
11	氟喹诺酮快速检测
12	孔雀石绿快速检测

## 农残专用检测模块检测项目

序号	检测项目
1	农残有机磷类
2	农残氨基甲酸酯类

**▲本项目使用的仪器需提供样机现场演示:**

仪器与采购人的食品安全监控平台连接并能正常运行, 自动上传数据, 实现快检数据采集、任务管理、统计分析等功能的测试。

**2、样品前处理一体机主要技术参数**

适用性:

前处理过程中的均质、震荡、温浴、离心、浓缩等设备所需设备进行高度集和, 仅需一台设备就可以完成所有前处理过程。(提供产品外观设计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证明加盖厂家公章)

技术参数:

(1) 离心功能:

- 1) 转速范围: 启动-6000rpm;
- 2) 最大容量: 50ml×4; 可加配套离心管 7ml×4;
- 3) 定时范围: 0-99 分钟

(2) 震荡功能: 混匀速度: 2800 转/分; 工作方式: 点振、连续

(3) 浓缩功能:

- 1) 加热孔 12 个, 最多可以同时吹干 12 个样品;
- 2) 仪器内置空气泵, 无需外接气瓶即可将样本吹干;
- 3) 加热范围: 室温-100 度;
- 4) 吹气量 40L/min;
- 5) 一键式自动升降; (以专利审查信息中相关描述为准)

(4) 温浴功能: 最多可放置 50ml 离心管×12; 2) 加热温度: 室温-100 度;

### 3、涡旋混合器主要技术参数

配备无刷直流电机启动, 采用增强型工程塑料成型技术, 使机体运转平稳且耐用。天然橡胶平台耐酸碱溶液对机器的腐蚀, 易清洗保洁。

技术参数:

1. 工作方式: 点动、连续
2. 工作台直径:  $\geq 50\text{mm}$  橡胶
3. 振幅次数:  $\geq 2800$  次/分
4. 混合方式: 粉、液振动混合
5. 混合频率:  $f=2800$  次/分 (可强力混合)
6. 电源电压:  $220\text{V} \pm 10\%$ , 50Hz
7. 功率: 60W

### 4、离心机主要技术参数

1. 最高转速:  $\geq 4000\text{rpm}$
2. 最大相对离心力:  $2390 \times g$
3. 最大容量:  $6 \times 50\text{ml}$
4. 定时范围:  $0 \sim 99\text{min}$
5. RPM/RCF 转换: 是
6. 噪音 (dB):  $\leq 45$
7. 温控范围: 常温
8. 升降速率: 10 种供选择
9. 控速精度:  $\pm 10\text{r/min}$
10. 电源 (V/Hz) : AC 220V 50HZ 2A
11. 外型尺寸 (W x D x Hmm) :  $485 \times 320 \times 255\text{mm}$
12. 净重 (Kg): 23KG

## 5、样品浓缩仪主要技术参数

自带空气气源，配备数显表头，带温度设置功能和辅助加热功能，适合任意环境下样品的迅速浓缩。

技术参数：

1. 加热孔：12 孔
2. 体积：长宽高： 320mm\*220mm\*250mm
3. 孔深：≥45mm
4. 气源：空气气源
5. 直径：≥20mm
6. 温度误差：≤±0.3℃
7. 流量：0~25L / min
8. 安全性：对有机溶剂本质安全
9. 最大功率：250W
10. 加热范围：室温~100℃

### 二) 试剂:

#### 1、氯霉素快速检测卡:

指标项	胶体金法
包装	10片/盒，独立包装
检测项目	适用于水产品中氯霉素的快速检测
适用样本	水产品
检测时间	整个检测过程不超过30分钟，5~8分钟读取数据
检出限	0.3μ g/kg (ppb)
质保期	原包装4~30℃阴凉干燥处保存，质保期1年
其他	可进行定性检测

#### 2、呋喃唑酮代谢物快速检测试纸条(卡)

指标项	免疫胶体金层析技术，消线法判读
包装	10片/盒
检测项目	呋喃唑酮代谢物，可现场操作，用于快速筛选。
适用样本	水产品、禽兽组织
检出限	≤0.5μ g/kg
质保期	室温、密封、避光、通风干燥保存，保质期1年。
其他	1、检测时间：鱼、虾等水产品：单个样90分钟内，8个样120分钟内 2、呋喃类药物残留检测项目前处理统一，操作简便，只需按照试剂盒内说明书操作即可，无需专业人员，判读方法消线法，无需借助胶体金读数仪即可清晰判读结果。

	3、以上参数以最近一期农业部委托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举行的水产品中禁用药物残留快速检测产品现场验证活动的结果通报为准, 若未参加最近一期现场验证证活动, 则以上一年的验证结果为准。
--	---

### 3、呋喃它酮代谢物快速检测试纸条(卡)

指标项	免疫胶体金层析技术, 消线法判读
包装	10片/盒
检测项目	呋喃它酮代谢物, 可现场操作, 用于快速筛选。
适用样本	水产品、禽兽组织
检出限	≤0.5μg/kg
质保期	室温、密封、避光、通风干燥保存, 保质期1年。
其他	1、检测时间: 鱼、虾等水产品: 单个样90分钟内, 8个样120分钟内。 2、呋喃类药物残留检测项目前处理统一, 操作简便, 只需按照试剂盒内说明书操作即可, 无需专业人员, 判读方法消线法, 无需借助胶体金读数仪即可清晰判读结果。 3、以上参数以最近一期农业部委托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举行的水产品中禁用药物残留快速检测产品现场验证活动的结果通报为准, 若未参加最近一期现场验证证活动, 则以上一年的验证结果为准。所提供产品具备技术监督局企业标准备案。

### 4、呋喃西林代谢物快速检测试纸条(卡)

指标项	免疫胶体金层析技术, 消线法判读
包装	10片/盒
检测项目	呋喃它酮代谢物, 可现场操作, 用于快速筛选
适用样本	水产品、禽兽组织
检出限	≤0.5μg/kg
质保期	室温、密封、避光、通风干燥保存, 保质期1年。
其他	1、检测时间: 鱼、虾等水产品: 单个样90分钟内, 8个样120分钟内 2、呋喃类药物残留检测项目前处理统一, 操作简便, 只需按照试剂盒内说明书操作即可, 无需专业人员, 判读方法消线法, 无需借助胶体金读数仪即可清晰判读结果。 2、以上参数以最近一期农业部委托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举行的水产品中禁用药物残留快速检测产品现场验证活动的结果通报为准, 若未参加最近一期现场验证证活动, 则以上一年的验证结果为准。所提供产品具备技术监督局企业标准备案。

### 5、呋喃妥因代谢物快速检测试纸条(卡)

指标项	免疫胶体金层析技术, 消线法判读
包装	10片/盒
检测项目	呋喃它酮代谢物, 可现场操作, 用于快速筛选
适用样本	水产品、禽兽组织

检出限	≤0.5μg/kg
质保期	室温、密封、避光、通风干燥保存, 保质期1年。
其他	1、检测时间: 鱼、虾等水产品: 单个样90分钟内, 8个样120分钟内。 2、呋喃类药物残留检测项目前处理统一, 操作简便, 只需按照试剂盒内说明书操作即可, 无需专业人员, 判读方法消线法, 无需借助胶体金读数仪即可清晰判读结果。 3、以上参数以最近一期农业部委托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举行的水产品中禁用药物残留快速检测产品现场验证活动的结果通报为准, 若未参加最近一期现场验证证活动, 则以上一年的验证结果为准。所提供产品具备技术监督局企业标准备案。

### 6、孔雀石绿快速检测试纸条(卡)

指标项	免疫胶体金层析技术
包装	10片/盒
检测项目	同时检测隐性孔雀石绿、隐性结晶紫2种组分, 可现场操作, 用于快速筛选。
适用样本	水产品组织
检出限	≤0.5μg/kg
质保期	室温、密封、避光、通风干燥保存, 保质期1年。
其他	1、检测时间: 养殖水: 15分钟内, 水产品: 单个样60分钟内, 8个样90分钟内 2、操作简便, 只需按照试剂盒内说明书操作, 无需专业人员, 无需借助胶体金读数仪即可清晰判读结果。 3、以上参数以最近一期农业部委托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举行的水产品中禁用药物残留快速检测产品现场验证活动的结果通报为准, 若未参加最近一期现场验证证活动, 则以上一年的验证结果为准。所提供产品具备技术监督局企业标准备案。

### 7、盐酸克伦特罗快速检测卡

指标项	胶体金法
包装	10次/盒, 独立包装
检测项目	瘦肉精(盐酸克伦特罗)
适用样本	组织
检测时间	整个检测过程15分钟, 3~5分钟读取数据
检出限	3 μg/kg (ppb)
质保期	原包装4~30℃阴凉干燥处保存, 质保期1年
其他	可进行定性检测

### 8、莱克多巴胺快速检测卡

指标项	胶体金法
包装	10次/盒, 独立包装

检测项目	瘦肉精（莱克多巴胺）
适用样本	组织
检测时间	整个检测过程15分钟，3~5分钟读取数据
检出限	3 $\mu$ g/kg (ppb)
质保期	原包装4~30℃阴凉干燥处保存，质保期1年
其他	可进行定性检测

### 9、沙丁胺醇快速检测卡

指标项	胶体金法
包装	10次/盒，独立包装
检测项目	瘦肉精（沙丁胺醇）
适用样本	组织
检测时间	整个检测过程15分钟，3~5分钟读取数据
检出限	5 $\mu$ g/kg (ppb)
质保期	原包装4~30℃阴凉干燥处保存，质保期1年
其他	可进行定性检测

### 10、农残试剂:

指标项	酶抑制率法（分光光度法），按照国家标准GB/T5009.199-2003配制
包装	500次/盒，其中：酶、显色剂、底物各5瓶，缓冲剂10包，各种试剂均为粉末状。
检测项目	甲胺磷、辛硫磷、对硫磷、敌敌畏、乐果、氧化乐果、克百威、马拉硫磷、甲基异柳磷、乙酰甲胺磷等
适用样本	果蔬样本
检出限	甲胺磷(0.3ppm)、辛硫磷(0.2ppm)、对硫磷(0.8ppm)、敌敌畏(0.1ppm)、乐果(≤0.8ppm)、氧化乐果(0.4ppm)、克百威(0.1ppm)、马拉硫磷(≤0.5ppm)、甲基异柳磷(≤2.0ppm)、乙酰甲胺磷(≤0.5ppm)
质保期	冷冻保存保质期须达到18个月以上，冷藏保存须达到12个月，配制后的试剂冷冻保存可达3个月以上



其他	1、新配制试剂的酶活性（空白吸光度）要求在0.8左右，不得低于0.7； 2、能够提供个性化服务：可跟据用户所在地的环境及季节不同而相应调整试剂的活性； 3、售后保障：无条件接受三包服务，若遇到质量问题必须在1小时之内响应； 4、试剂获得过省级、国家级奖励；有国家农业部农药检定所的用户意见推荐书。
----	---

### 11、菊酯类农药残留快筛试剂盒

指标项	胶体金法
包装	10次/盒，独立包装
检测项目	适用于叶类蔬菜、洋葱、生姜、番茄、苹果等蔬果（辣椒除外）
适用样本	水果、蔬菜
检测时间	整个检测过程不超过20分钟，1~3分钟读取结果
检出限	甲氰菊酯：1ppm；氯氰菊酯：0.2ppm
质保期	原包装4~30℃阴凉干燥处保存，质保期1年
其他	可进行定性检测

### 12、百菌清（杀菌剂）快筛试剂盒

指标项	胶体金法
包装	10次/盒，独立包装
检测项目	适用于叶类蔬菜、洋葱、生姜、番茄、苹果等蔬果（辣椒除外）
适用样本	水果、蔬菜
检测时间	整个检测过程不超过15分钟，1~3分钟读取结果
检出限	百菌清：300ppb
质保期	原包装4~30℃阴凉干燥处保存，质保期1年
其他	可进行定性检测

### 11、喹诺酮类快筛试剂盒

包装	10次/盒，独立包装
检测项目	禽蛋（喹诺酮类，包括环丙沙星、达氟沙星、氟甲喹、恩诺沙星、氧氟沙星）
使用样本	蛋清液
检测时间	整个检测过程12分钟，1~3分钟读取数据
检出限	80ug/kg（ppb）
质保期	原包装4~30℃阴凉干燥处保存，质保期1年



其他	可进行定性检测
----	---------

### 三、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 2017年5月-2018年4月(具体时间以所签订的合同约定时间为准)。

2、**执行时间:** 中标人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正式进场,5个工作日内办理本项目服务的交接手续。

3、**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4、**报价要求:**

4.1 本项目的服务费用为中标方完成项目总体要求的服务项目工作的一切费用,为人民币含税全包价,包括但不限于:

①购买样品的费用。

②一切可见或不可见之设备的维护费和清洁费、水电费。

③人员工资、社保、保险、福利、管理费、风险费、税费、利润等所有费用。

各投标方须对服务费用的综合单价进行投标报价,各投标方须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以及自身的实际情况填报,不得高于采购预算(包括综合单价及合计),也不能低于投标方的企业成本,否则作无效标处理。投标报价以大写为准,小写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投标人报价中必须包括完成项目全部内容的费用,费用不管是否在投标人报价书中单列,均视为投标总价中已包括该费用。

#### 5、**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按下列程序付款:

5.1 每季度结算一次,结算金额由当次任务报价和相关费用清单等为准。

5.2 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1) 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2) 检验报告;

(3) 中标通知书。

5.3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 6、**服务要求:**

## 6.1 应急工作措施

6.1.1 采购人需要实施应急、查处等工作时, 中标人应快速出动配合采购人开展工作, 在工作时间内 1 个小时到达现场, 在非工作时间内 1.5 小时内到达现场。

▲6.1.2 投标人必须在云浮市有常驻的售后服务人员、专业检测人员和设有实验室并已运行, 提供证明材料: 服务合同复印件、实验室现场照片等材料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需留下实验室的联系方式及地址, 由采购人随机抽查验证, 一旦证实虚假资料, 取消投标资格。

6.2 投标人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设备或试剂的生产厂家, 所派出从事检验工作的人员应具有食品相关专业学历或接受过快检操作培训, 投标时提供相关人员的学历证书、培训证书或相关证明文件。

6.3 根据检测技术规范要求及采购单位要求开展工作, 对采购单位的检测数据、技术成果等严格保密。

6.4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同时对项目方案作适当修改调整或对服务内容作适量增加或减少。

6.5 中标人未经采购人批准, 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7、验收要求:**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成果有不符招标文件规定的情形, 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并双方签署。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1. 本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 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有效供应商方有资格提交最后报价及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
3. 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价格评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

### 一、 资格、符合性评审

序号	评审内容
1	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及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2	磋商函已提交并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3	响应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的；
4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5	最后报价未超过本项目的最高限价；
6	响应文件完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注★号条款无不响应或负偏离的；
7	响应文件没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8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 二、 评审标准

## 商务技术部分评分表（80分）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技术能力 50分	8	现场测试	现场对蔬菜、（5批次，样品由采购人提供）进行检测，检测项目为“农药残留”，按照得出正确检测结果的先后顺序进行评判，速度最快的得8分，速度次之的得4分，其他得0-3分。各投标人自带仪器，按签到顺序先后抽签，并按抽签顺序先后自行随机指定领取样品后做好检测准备，待代理机构后宣布开始后统一进行检测，同时开始计时。（超过20分钟未出检测结果或检测结果不正确的，直接判定0分）
	8		现场对水产品（5批次，样品由采购人提供）进行检测，检测项目为“氯霉素”，按照得出正确检测结果的先后顺序进行评判，速度最快的得8分，速度次之的得4分，其他得0-3分。各投标人自带仪器，按签到顺序先后抽签，并按抽签顺序先后自行随机指定领取样品后做好检测准备，待代理机构后宣布开始后统一进行检测，同时开始计时。（超过20分钟未出检测结果或检测结果不正确的，直接判定0分）
	10	投标商能自行提供干式食品安全检测仪，并具有较高质量保证	1、对比投标人所投干式食品安全检测仪质量情况，所投干式食品安全检测仪取得发明专利的，每提供一个的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4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2、所投干式食品安全检测仪符合国家标准并取得市级（含市级）以上计量质量检测部门测试报告的，每提供一份检测报告的得1分；本小项最高3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3、样品前处理一体机取得外观设计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证明的，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3分；不提供的得0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7	技术能力	投标人具有能承担食品检验的实验室，并获得资质认证CMA资质认证的，得7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复印件，投标现场提供原件备查）
	17	实施服务能力	2016年度广东省内承担食药监政府机构快检批次每个月 $\geq$ 7.5万批次，得17分；快检批次每个月 $\geq$ 2万批次，得9分；快检批次每个月 $<$ 2万批次，得0分。 （以合同计，由招标方随机抽取验证，一旦证实虚假资料，取消合同并追究相应责任。）

商务 (30分)	5	信誉	投标人参与过市级(含市级)以上重大食品安全应急处置的,每参与一项的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12	业绩	对比投标人2016年度承担过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主要考察投标人承担过广东省内非珠三角地区县及以上食药监或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快检项目业绩合同的数量):超过30份(含),得12分;超过20份(含),得8分;超过5份(含),得5分,5份以下,得0分。(提供合同关键页或中标通知书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视为无效业绩。投标现场需提供合同原件备查)。
	5	大项目业绩	为市级政府提供过单个项目400万以上的食品安全快速检测能力建设项目,按合同总金额:400万以上的得5分,400以下得3分,没有得0分。(以上有效业绩必须提供与最终用户直接签订的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进行审查评分。投标文件中需附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合同复印件,否则视为无效业绩。投标现场需提供合同原件备查)
	5	应急服务	根据各响应投标人中心检测室设立位置进行评审: 在云浮市设立,得5分; 在广东省以内云浮市以外设立,得3分; 在广东省以外设立,得1分; 以上不重复得分,响应供应商提供多个中心检测室位置的以得分最高一项计分。 请提供该服务合同复印件、场地照片、联系电话及地址。 (响应文件中需附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的以上材料复印件,原件核查,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3	人员保障	投标人有持证上岗的检验员数量达到80名以上的,得3分;50名以内80名以下的,得2分;50名以下的,得1分;没有得0分。(提供近三个月的由社保局开具的社保证明)

备注:

1. 投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响应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商务技术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价格评分表

(20分)

1. 价格核准：

1.1. 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详见第七章第 27.11 条相关条款。

2.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指价格核准后的价格，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备注：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第五章 合同通用条款（适用服务类）

甲 方（采购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乙 方（成交供应商）：\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根据\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ZX17LD00ZC11）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

###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_\_\_\_\_。
2. ……
3. ……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 五、付款方式

- 1) 每季度结算一次，结算金额由当次任务报价和相关费用清单等为准。
- 2)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 六、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

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 七、保密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 1) 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由乙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 2)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乙方的财产。如果乙方有要求，甲方在完成合同后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乙方。

##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含15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 九、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一、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二、 其它

-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 合同生效：**

1) 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合同壹式\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包装封面参考

# 响 应 文 件

报价信封

正本

副本

项目编号：ZX17LD00ZC11

项目名称：罗定市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采购项目

响应供应商名称：

响应供应商地址：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不得启封

## 响应文件目录表

项目名称：罗定市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X17LD00ZC11

文件类型	序号	文 件 名 称	提交情况		页码 范围	备注
			有	无		
初审文件（加盖 响应供应商公 章）	1	磋商函				
	2	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提供《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條规定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				
	5	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 <b>原件</b>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7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8	投标人或其实验室必须具有本项目要求的CMAF资质复印件，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9	实质性条款响应一览表及其附件				
响应供应商应 提交的技术文 件（加盖响应 供应商公章）	1	报价表（首次报价）				
	2	服务方案				
	3	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响应供应商应 提交的商务文 件（加盖响应供 应商公章）	1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2	2016年至今同类项目情况一览表				
	3	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成员一览表				
	4	用户需求响应一览表				
	5	招标代理服务承诺书				
	6	退磋商保证金说明				
	7	磋商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				
	8	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资料				

## 格式1

# 磋商函

致：云浮市众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ZX17LD00ZC11），\_\_\_\_\_（响应供应商名称、地址）\_\_\_\_\_作为响应供应商已正式授权\_\_\_\_\_（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全名、职务）\_\_\_\_\_为我方签名代表，代表我方提交响应文件进行磋商。

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磋商，并已清楚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磋商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磋商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磋商始终有效。本磋商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磋商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招标采购单位与磋商小组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磋商或其它任何磋商，完全理解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磋商和最低磋商报价不是被授予成交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磋商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9.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10. 所有有关本次磋商的函电请寄：\_\_\_\_\_（响应供应商地址）\_\_\_\_\_

备注：本磋商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响应供应商名称：

响应供应商公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 格式2

# 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云浮市众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_年\_\_\_月\_\_\_日发布\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ZX17LD00ZC11)的磋商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磋商，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以上须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

本公司（企业）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

### 格式3

## 承诺函

云浮市众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_\_\_\_\_项目（项目编号：ZX17LD00ZC11）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单位

地址：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



格式5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响应有效期相同。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地址：

签发日期：



## 格式6

## 实质性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带“★”的实质性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ZX17LD00ZC11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号条款描述	响应供应商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1	<p><b>一、项目概况（三）快检服务和试剂要求：★1、快检服务配置采购单位在市场提供 1 间快检实验室，并配备一套完好的快检设备，及快检所需试剂、消耗品（快检设备的日常维护及快检实验室水电费用由中标人负责），投标人中标后应在罗定设立一支高效专业的检测团队，本项目需配置不少于 2 名专业检测人员。投标现场均需提供检测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学历证复印件、上岗证复印件、培训合格证复印件（除身份证、学历证外以上其它证书原件投标现场备查）。检测人员每天对全区主要农贸市场、批发市场等重点单位进行现场快速检验筛查，同时应用食品安全快速监测信息管理系统，无线、实时上传抽样及检验数量、检验结果、数据汇总等信息，实现从样品送检到出具检验报告的全周期管理。</b></p> <p>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标准进行抽样和检验，使用检验仪器和耗材灵敏度高必须达到国家及相关标准要求。对于出现误差率较高的农产品、食品品种和检验项目及时检讨并上报，采购方可不定期抽查所用快速检验设备和耗材质量，因中标方使用不合格快速检</p>			见《响应文件》第__页至__页

<p>验仪器和耗材造成的纠纷由中标方负责。</p> <p>严格按标准要求报送快检数据。原则上应在每天上午 10:00 前完成快检，并将快检结果送达市场开办者，原则上在当天通过省智慧食药监平台食用农产品快检信息系统上传快检数据，如果由于停电、设备故障等特殊原因，可在 48 小时内补录。对每个市场每周开展快检原则上不少于 5 天，每月按零售市场快检数量要求完成快检批次总数量。快检使用胶体金试剂进行快检的批次数不少于蔬菜快检批次数的 40%。</p>			
--	--	--	--

备注：本表中“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 格式7

## 报 价 表

(首次报价)

响应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ZX17LD00ZC11

序号	采购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用户需求书中打“◆”的主要标的					
1					
2					
.....					
非“◆”项					
1					
2					
.....					
服务期	2017年5月-2018年4月（具体时间以所签订的合同约定时间为准）				
磋商总报价（人民币 元）：	小写：RMB 大写：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备注：**

1. 磋商总报价为各小计之和。
2. 此表须附在正、副本的响应文件中。
3. 磋商报价要求具体见第七章“磋商报价”要求。
4.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报价应包括投标产品价、增值税、其它税、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
5. 各响应供应商可自行保留一份《首次报价》，以便谈判报价时参考用。
6. 本报价应详细列出所有分项报价项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及谈判总报价，如未按要求列出，则按最后报价中谈判总报价与首次报价中谈判总报价的下浮比例确定所有分项报价项的具体报价。

格式8

## 服务方案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 1 .....
- 2 .....
- 3 详细的合同项下提供服务的执行时间表及其实施措施，明确标注出影响合同执行的关键时间及因素；
- 4 须采购人配合事项；
- 5 响应供应商认为对磋商有利的其他资料。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9

###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 2. 地 址: \_\_\_\_\_ 传 真: \_\_\_\_\_
- 3. 注册资金: \_\_\_\_\_ 经济性质: \_\_\_\_\_
-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 5. 营业注册执照号:
- 6. 公司简介

文字描述: 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技术力量、财务状况、管理水平等方面进行阐述。

二、响应供应商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 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如以上数据有虚假, 一经查实, 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响应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10

2016 年至今同类项目情况一览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ZX17LD00ZC11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总价	签约或完成时间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6						
7						
8						

备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11

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成员一览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ZX17LD00ZC11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拟担任职务或承担工作内容

备注：附上以上人员的学历、职称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12

### 用户需求响应一览表

说明：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用户需求书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ZX17LD00ZC11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描述	响应供应商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1	项目概况		
2	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云浮市众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采购人：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ZX17LD00ZC11）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我公司将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如我公司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同意云浮市众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办理支付手续，扣除我公司提交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 格式14

# 退磋商保证金说明

### 特别提醒：

响应供应商缴纳的磋商保证金，原则上，我司按保证金汇入的原账户退还，响应供应商必须填写原来汇入我司保证金账户时的账户信息。

我方为（项目名称）的投标（项目编号为：ZX17LD00ZC11）所提交的磋商保证金（大写金额）元，请贵司退还磋商保证金（小写金额）元，请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人名称			
收款人地址			
开户银行 (具体到XX银行 XX支行)		联系人	
账 号		联系电话	

备注：此表须附在开标小信封中。当响应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或中标结果通知书，申请退还磋商保证金时，招标采购单位按其提供的“退磋商保证金说明”，按规定退还响应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  
为及时退还响应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若存在以下三种情形的，则按以下规定执行：

### 1. 单位名称变更

A. 若响应供应商投标后，其单位名称变更，退还其磋商保证金时，除提交变更后的账户信息外，还需附工商部门打印的变更信息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B. 若响应供应商只变更营业执照信息，没有及时变更银行账户的，只需提供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2. 收支两条线

若响应供应商属于资金收支两条线的情况，则以上账户信息必须是其单位收款账户的信息，响应供应商需附上收支两条线的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 3. 标前确定不参加投标

若响应供应商已汇入磋商保证金，但不参加投标时，请务必在项目开标前将该《退磋商保证金说明》按规定填写完整盖章后，扫描发至2684318304@qq.com。

响应供应商（公章）：

日期：

## 格式15

## 第七章 磋商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磋商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 2 监管部门及招标采购单位

2.1 监管部门指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2 招标采购单位指采购人及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2.3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磋商资料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财政性资金或资金来源已落实。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或全部资金用于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2.4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指按照规定办理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的代理机构。本次采购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和传真见**投标资料表**。

#### 3 关于响应供应商及成交供应商

3.1 响应供应商是响应磋商并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3.2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

3.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2.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2.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2.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7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响应供货商才能参加磋商。

3.2.8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同一个项目（包组）的竞争。

3.2.9 符合第一章磋商邀请“合格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的特殊条款。

3.3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供应商。

####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4.1 “货物”是指响应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4.2 “服务”是指响应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其中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



物，及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和其它伴随服务。

- 4.3 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或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标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
- 4.4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5 响应供应商应保证本项目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响应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 5 投标费用

- 5.1 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6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6.1 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11〕124号）和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粤财采购〔2011〕15号的有关精神和要求，除非**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本项目实施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6.2 投标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供应商履行支付磋商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保证担保。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发生的撤回投标文件，或中标后因自身原因不签署政府采购合同等行为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
  - 6.3 履约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供应商支付履约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提供的保证担保。中标人未按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约定履行担保责任。供应商可以自行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 6.4 融资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供应商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履约进行融资。
  - 6.5 专业担保机构的选择。除非**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必须选定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广东省融资再担保公司、东莞市金鼎融资担保公司任一家作为专业担保机构。
  - 6.6 供应商可以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并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作为投标文件的附件。
  - 6.7 供应商可以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 ## 7 其他
- 7.1 所有时间均为24小时制北京时间，所有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特别注明除外）。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 8.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8.2 要求提供的货物或服务、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
- 竞争性磋商文件共七章，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 第一章 磋商邀请
  - 第二章 磋商资料表
  - 第三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 第五章 合同通用条款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七章 磋商须知
- 8.3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 8.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云浮市众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所有。

## 9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 9.1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以主动地或在解答响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时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更正）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及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供应商，报名及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更正）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传真有效）予以确认，如在24小时之内无书面回函则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澄清或修改（更正）不足5日的，但可能不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在征得当时已报名及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供应商同意并书面确认（传真有效）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 9.2 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潜在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 9.3 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 10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答疑或现场考察

- 10.1 除非依本须知9.1规定的有必要时或**磋商资料表**中另有规定，不举行项目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如举行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的，则按以下规定：
- 10.1.1 在**磋商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10.1.2 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需在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代表于上述的时间和地点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10.1.3 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供应商如不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11 磋商的语言

- 11.1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供应商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12 响应文件的构成

- 12.1 响应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初审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编排顺序参见响应文件格式。
- 12.2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 13 响应文件的编写

- 13.1 响应供应商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磋商函、报价表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所有内容。
- 13.2 响应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磋商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可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响应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 13.3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3.4 如果因为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而给磋商造成困难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 14 磋商报价

- 14.1 响应供应商应按照“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中采购项目技术或服务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报价表的要求报出价格。报价总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总价中不得缺漏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报价总价中。
- 14.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响应供应商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响应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响应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应当否决其投标。



14.3 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应包含：（适用货物类项目）

14.3.1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的货物须包含：

14.3.1.1 投标产品价；

14.3.1.2 除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还应包括对以下①、②两项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① 报价的货物在制造或组装时使用的部件和原材料是从境外进口的；或

② 报货架交货价的货物是从境外进口的。

14.3.1.3 报**投标资料表**中列出的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和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

14.3.2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提供的货物须包含：

14.3.2.1 投标产品价；

14.3.2.2 除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如果**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还应包括货物从境外进口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14.3.2.3 报货物境外离岸价格、国外运输费、国外运输保险费；

14.3.2.4 报**投标资料表**中列出的其他伴随服务费用和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

14.4 报价表内容应包含：（适用服务类项目）

14.4.1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全部服务所需的费用；

14.4.2 磋商报价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费用；

14.4.3 磋商报价均应包含所有的税费；

14.4.4 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14.5 投标报价为本次磋商内容的费用，即为合同价，不得在成交后提出任何增加费用要求，响应供应商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相关风险性因素。

14.6 响应供应商在成交并签署合同后，服务期限内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14.7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14.8 响应供应商根据本须知“报价表内容应包含”规定将报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14.9 除**磋商资料表**中另有规定，响应供应商所报的磋商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磋商而予以拒绝。

14.10 除**磋商资料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磋商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14.11 除**磋商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本次磋商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15 投标货币

15.1 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6 联合体投标

16.1 除非**磋商邀请**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磋商邀请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 16.1.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 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本须知“合格的响应供应商”的一般规定, 并至少有一方符合满足“合格的响应供应商”的特殊条款要求;
- 16.1.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6.1.3 联合体投标的, 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共同联合体协议, 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联合体协议后, 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或包组)中磋商, 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或包组)磋商;
- 16.1.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响应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 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响应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16.1.5 联合体投标的, 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磋商保证金, 以一方名义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6.1.6 联合体成交的,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17 证明响应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7.1 响应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文件, 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如果响应供应商为联合体, 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联合体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 将导致其磋商报价无效。
- 17.2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本须知定义的合格响应供应商。

## 18 证明货物或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 18.1 响应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 证明其磋商的货物或服务的合格性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8.2 证明货物或服务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 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它包括:
  - 18.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服务主要内容、方案、质量、标准指标等的详细说明;
  - 18.2.2 货物正常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适用货物类项目)
  - 18.2.3 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货物或服务内容与要求, 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或服务已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采购内容与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并申明与采购内容与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 响应供应商须提供所投服务的具体参数值。响应供应商在阐述时应注意竞争性磋商文件的采购内容、要求和标准, 响应供应商在磋商中要实质上满足或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 19 磋商保证金

- 19.1 响应供应商应按**磋商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期限缴纳磋商保证金, 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19.2 如无质疑或投诉, 未成交的响应供应商保证金,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如有质疑或投诉, 招标采购单位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9.3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



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9.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19.4.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19.4.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9.4.3 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9.4.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9.4.5 成交供应商未按本须知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9.4.6 依法取消成交资格；

19.4.7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9.4.8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20 磋商有效期

20.1 磋商应自**磋商资料表**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并在**磋商资料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足的磋商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响应。

20.2 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截止之前，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响应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响应供应商可拒绝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磋商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但其磋商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响应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磋商，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磋商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21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1.1 响应供应商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电子文件和**磋商资料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1.2 响应文件的签署

21.2.1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响应文件每一页均要求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副本可以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21.2.2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22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2.1 响应供应商应单独提交一个密封信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信封”的字样，内容包括报价表、磋商保证金缴付凭证、电子文件和退磋商保证金说明函，若本项目（或包组）接受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投标，应将各方共同签署的《联合投标协议》和《投标联合体授权主体方协议书》一并提交。

“报价信封”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2 响应文件封装：

22.2.1 清楚写明响应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22.2.2 注明磋商邀请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号（如有）和“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22.3 如果未按本须知前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2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23.1 响应供应商应在**磋商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至**磋商资料表**中指定的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招标采购单位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绝。

## 24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撤销

24.1 响应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和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时点之后，响应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4.2 除响应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之前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的情形外，响应供应商在投标截止后或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不可撤销其投标。否则，不予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 五、竞争性磋商流程

## 25 响应文件的拆封

25.1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

25.2 响应文件拆封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进行，拆封地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中预先确定的开标地点。

25.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全体响应供应商对全部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

## 26 磋商小组

26.1 磋商由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按政府采购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相关专业的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构成将按照**磋商资料表**中确定。磋商小组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2 磋商小组名单在磋商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26.2.1 磋商小组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26.2.2 参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论证的；

26.2.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6.2.4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26.2.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26.2.6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6.2.7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27 磋商过程

- 27.1 磋商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评审。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27.2 资格、符合性评审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的《资格性、符合性评审表》，未能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响应，磋商小组应当现场告知有关供应商。只有全部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条款中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对投标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 27.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以响应供应商签到顺序为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7.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27.5 在磋商中，磋商小组及有关当事人应当严格遵守保密原则，任何人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27.6 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27.7 如出现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由磋商小组视磋商进程决定）。
- 27.8 最后报价对所有响应供应商进行公开唱出。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27.9 对成交供应商的价格出现明显低于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磋商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 27.10 报价修正误差的原则如下：
- 27.10.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7.10.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7.10.3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27.11 磋商小组按上述修正误差的原则调整的价格对其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接受修

正后的价格，其报价将被拒绝。

- 27.12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27.1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 27.13.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7.13.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7.13.3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27.14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 27.15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 27.16 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可由多家代理商参加竞争，但只作为一个响应供应商计算。

## 28 评审方法和标准

- 28.1 磋商小组将按照**投标资料表**中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中的评审标准进行评标。
- 28.2 除**磋商资料表**另有规定的，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节能产品；（2）环保产品；（3）投标报价（由低到高）；（4）技术评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除**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的，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
- 28.3 磋商小组提交评审报告和推荐成交意见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在规定时间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28.4 评审结果确定后，采购人根据需要通知评标委员会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在2个工作日内，按响应文件中所列清单中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和其他文件的原件送采购人核对与响应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是否一致。采购人在接到原件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核对没有不一致的，须确认成交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第一中标候选人没有按约定提交原件的，报监管部门核实后按按虚假应标处理。

## 29 确定成交结果

- 29.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布采购信息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不在成交名单之列者即为未成交供应商，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 29.2 成交结果公告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结果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9.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30 询问、质疑、投诉

#### 30.1 询问

30.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30.1.2 招标采购单位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 30.2 质疑

##### 30.2.1 质疑期限:

30.2.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0.2.3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0.2.4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30.2.5 提交要求:

30.2.5.1 以书面形式(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质疑。

30.2.5.2 质疑书内容:应包括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供应商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供应商递交质疑书时需提供质疑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及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0.2.5.3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30.2.5.4 招标采购单位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30.2.6 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0.3 投诉

30.3.1 质疑供应商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 六、授予合同

### 31 合同的订立

31.1 除非磋商资料表另有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

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31.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31.3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1.4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监管部门备案和有关部门备案。

### 32 合同的履行

- 3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3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响应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 33 履约保证金

- 33.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磋商资料表**规定的金额,采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 34 招标代理服务费

- 34.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资料表**中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将不予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 34.2 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中标金额 \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100万元以下	1.5%	1.5%
100~500万元	1.1%	0.8%
500~1000万元	0.8%	0.45%
1000~5000万元	0.5%	0.25%
5000万元~1亿元	0.25%	0.1%
1~5亿元	0.05%	0.05%
5~10亿元	0.035%	0.035%
10~50亿元	0.008%	0.008%
50~100亿元	0.006%	0.006%

100亿以上	0.004%	0.004%
--------	--------	--------

例如: 某货物招标成交金额为850万元, 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begin{aligned} &100\text{万元} \times 1.5\% = 1.5\text{万元} \\ &(500-100)\text{万元} \times 1.1\% = 4.4\text{万元} \\ &(850-500)\text{万元} \times 0.8\% = 2.8\text{万元} \\ &\text{合计收费} = 1.5 + 4.4 + 2.8 = 8.7\text{ (万元)} \end{aligned}$$

例如: 某服务招标成交金额为 850 万元, 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begin{aligned} &100\text{万元} \times 1.5\% = 1.5\text{万元} \\ &(500-100)\text{万元} \times 0.8\% = 3.2\text{万元} \\ &(850-500)\text{万元} \times 0.45\% = 1.575\text{万元} \\ &\text{合计收费} = 1.5 + 3.2 + 1.575 = 6.275\text{ (万元)} \end{aligned}$$

34.3 经依法取消成交资格的, 招标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可根据质疑内容增加或删除)

采购:

我公司依法参与了(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_年\_月\_日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等规定,我认为(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的采购活动中,(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特提出质疑。

一、我认为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司权益,具体事项如下(每个质疑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质疑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 ) 质疑采购文件

1. 质疑内容采购文件\_\_\_页,内容“ \_\_\_\_\_ ” 损害了我公司权益

事实依据: \_\_\_\_\_(证据见附件第 页)

法律依据: \_\_\_\_\_

我方请求采购文件做如下修改: \_\_\_\_\_

我方对采购文件其他内容无质疑。

( ) 质疑采购过程

1. 于\_年\_月\_日,在\_\_\_\_\_进行的(收取采购文件(样品)、开标、谈判)过程,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 \_\_\_\_\_(证据见附件第页)

法律依据: \_\_\_\_\_

我方请求: \_\_\_\_\_

我方对其他采购过程无质疑。

( ) 质疑采购结果

1. 于\_年\_月\_日公布的中标(成交)结果,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 \_\_\_\_\_(证据见附件第页)

法律依据: \_\_\_\_\_

我方请求: \_\_\_\_\_

我方对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其他内容无质疑。

二、为维护我公司的合法权益,现要求贵方就上述质疑事项依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在限期内作出回复。

质疑供应商:\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名或盖章)

主要负责人: \_\_\_\_\_(签名或盖章), 职位: \_\_\_\_\_

项目联系人: \_\_\_\_\_ 电话(手机/座机):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传真: \_\_\_\_\_

备注:

1. 每个质疑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质疑事项属于涉密的, 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2.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三条,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 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禁止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 应当有本人签名;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不按上述要求拟写的质疑函, 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可能不予受理。